

证券代码：300141

证券简称：和顺电气

编号：2026-026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姚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秦勇先生、姚尧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60,553,99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3.48%）的股东姚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秦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3%）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6 年 2 月 24 日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578,4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5 日披露了《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实施进展暨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2025 年 9 月 16 日至 2026 年 3 月 4 日，姚建华先生及秦勇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793,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9%。同时，由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归属股份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上市流通，导致公司总股本由 253,884,600 股增加至 257,844,600 股，股东权益被动稀释。综上，姚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24.47%变动为 23.40%，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

近日公司收到姚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秦勇先生、姚尧先生出具的《关于

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2026年3月6日至2026年5月20日期间，姚建华先生及秦勇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6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姚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23.40%变动为23.18%。同时，自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至今，姚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秦勇先生以集中竞价方式共计已减持公司股份2,35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1%，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经届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及二级市场增持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姚建华	集中竞价	2026年2月25日	15.01	1,783,500	0.68%
秦勇		-2026年3月4日	15.81	10,000	0.01%
姚建华	集中竞价	2026年3月6日	15.23	385,500	0.15%
秦勇		-2026年5月20日	13.01	180,000	0.07%
合计				2,359,000	0.91%

3、本次减持计划前后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姚建华	合计持有股份	60,553,999	23.48%	58,384,999	22.64%
	其中：无限售	60,553,999	23.48%	58,384,999	22.64%

	条件股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秦勇	合计持有股份	840,000	0.33%	650,000	0.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40,000	0.33%	650,000	0.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姚尧	合计持有股份	726,802	0.28%	726,802	0.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26,802	0.28%	726,802	0.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合计持有股份		62,120,801	24.09%	59,761,801	23.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2,120,801	24.09%	59,761,801	23.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减持计划预减持股份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三、备查文件

1、姚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秦勇先生、姚尧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5日